

嘉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嘉自然资规发〔2022〕24号

关于印发《2022年嘉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分局），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分局，市局各处室（单位）：

现将《2022年嘉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确保2022年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嘉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3月2日

2022年嘉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议、市第九次党代会等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项目攻坚年、服务优化年、民生提升年”三年活动部署，紧紧围绕“共同富裕”主题主线，聚焦聚力“扩大有效投资 抓好重大项目”攻坚行动，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以提升市域国土空间治理能力为抓手统筹推进“七大体系”建设，着力提升自然资源规划综合服务保障能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要目标

2022年主要预期指标安排：一是全市耕地面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省下达新一轮保护任务；二是争取各类新增建设用地指标1.3万亩以上；三是年度供应国有土地总量4万亩以上（其中住宅用地8000亩以上，工矿仓储用地12000亩以上）；四是获得土地出让收入800亿以上；五是大力实施耕地建设工程，完成新增耕地1.5万亩（其中农村建设用地复垦1万亩以上）；六是深化存量土地挖潜，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6000亩以上，盘活（供应）存量土地2万亩以上；七是深入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再提升行动，应开工项目开工率达到90%以上，应竣工项目竣工率达到70%以内；八是违法占用耕地比例控制在1%以内；九是推进国土绿化美

化,新增改造绿化面积 10000 亩以上。十是深化“三改一拆”,实施拆违 500 万平方米以上,争创省级无违建示范县(市、区)1 个。

三、重点工作

围绕总体目标任务,重点是突出“七个聚焦”,构建“七大体系”。

(一)聚焦“一体化”,着力构建“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1.突出区域融合、市域统筹。深入实施上海大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南向拓展带协同发展规划,在公共服务上进一步共享,空间布局上进一步对接,轨道网络上进一步互联,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高质量完成“三区三线”试点划定,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基本完成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按照国家和省要求,开展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议报批工作,力争率先获批实施。

2.突出深化详规、协调专规。健全完善详细规划编审体系,探索建立“街道单元—工作单元—街区”逐级传导的控规编制体系。率先开展城北工业区等第一批街道单元控规编制工作,研究适应新体系的分层分类编制方法。加快推进“多规合一”,统筹平衡各相关专项领域的空间需求,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下专项规划编制、管理与实施机制。编制中心城区“一横一纵”主干道快捷化改造的交通详细规划、嘉兴市机场枢纽与高铁南站枢纽间骨干道路交通协同发展等规划,完善交通基础设施详细规划,积极构建快捷高效的交通

体系。

3. 突出品质提升、服务提效。健全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市域总体城市设计”、“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指引”三个层次规划管控体系，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精细化管控水平。完善城市总规划师制度，提升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统筹能力，以高品质规划设计持续引领品质嘉兴建设，推进大运河文化长廊、冶金厂等重要片区、重点地段城市设计管理工作。推进建设项目设计方案规划审查规范化、可视化、信息化，完善规划审查机制，优化规划审查流程，强化全流程动态监管，提高工作效率，努力为基层和建设单位提供良好服务。

（二）聚焦“强支撑”，着力构建“精准直达”的要素保障体系

1. 强化国土规划空间保障。加强扩大有效投资“551”重大项目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充分衔接，通过预留国土空间、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调整优化等实现项目精准落位。依据“过渡期”城镇开发边界划订方案，梳理排摸年度重大项目新增用地需求，积极向省厅申报所需规划额度，努力实现规划空间“应保尽保”。持续推动农业空间用途管制规则试点研究。

2. 全力争取新增用地指标。主动顺应指标减量化趋势，通过“上争、内挖、外购”多措并举加大要素保障。指导各地全力向上争列省以上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国家重大外资投资项目和省重大产业项目。加大存量挂钩指标获取力度，系统梳理七大类存量建设用地家底，按照“存量优先、以用为先”的原则，确保 2022 年存量挂钩指标争取不低于

6000 亩。积极向外购买增减挂钩指标，组织指导各地认真排摸重点项目用地需求，有序开展跨省、跨市指标申购。

3. 统筹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严格执行耕地“先补后占”“占优补优”制度。鼓励支持县（市、区）开展市域内外增减挂钩指标、补充耕地指标申购工作。指导各地做深做细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符合申请使用国家和省级统筹补充耕地指标的，必须申请。多途径推进垦造耕地，力争完成建设用地复垦 1 万亩以上，垦造耕地 5000 亩以上（其中 10%用于市统筹），着力保障建设项目耕地占补平衡。发挥市级统筹作用，保障重大项目用地报批。

4. 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科学编制年度供地计划，合理安排供地总量、结构、时序和方式，强化供地计划执行率考核，确保年度供地总量不少于 4 万亩。树立城市经营理念，健全完善市本级经营性用地做地工作机制，以规划引领“出地”。加强住宅用地供应管理，改进完善“竞配建”供地方式，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有序。加大“三块地”盘活力度，精准推进“七率提升”专项行动，确保盘活存量土地 2 万亩以上，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 6000 亩以上。积极推进土地二级市场网上交易。加强土地储备管理，建设完善土地储备信息系统，推开“征储同步”，保障做地计划执行，探索研究全口径土地储备工作。

（三）聚焦“优生态”，着力构建“全域美丽”的资源保护修复体系

1. 严格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认真落实省下达的新一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目标，开展永久基本农田

落图、落地、落户工作，划足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实行特殊保护。深化党政同责，加快推进“田长制”落实，开展“耕地视联智保”试点。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认真执行耕地“进出平衡”新要求，确保稳定耕地不减少。健全完善耕地保护差别化补偿机制，确保补偿资金向种粮倾斜。深入推进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2022年力争新增千亩方26片，万亩方2片，整治总面积6.8万亩，“十四五”规划期间下达的所有任务在2022年6月底前完成项目审查，年底前完成立项。稳妥有序推进“两非”整治，严格遏制新增，分类分步骤推动历史存量问题整改。

2. 高质量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加强部门协同、项目整合、资金统筹，打造具有江南特色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2.0版。2022年完成14个以上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完成建设用地复垦1万亩。抓好国家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指导与推进工作，做好2021年度全域整治省级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平原地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农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研究。积极探索鼓励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机制。

3. 科学实施全域国土绿化美化。编制国土绿化空间布局规划，科学推进绿化造林，将规划造林绿化空间明确落实到国土空间规划中并上图入库。推进新一轮“一村万树”示范村建设，建设示范村10个以上。加快推进“千万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提高林分蓄积、提升碳汇能力。全面推行林长制，建立健全督查考核等制度体系。严格执行林地用途管制，组织编制新一轮县级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全面落实

林地占补平衡管理。严控林业有害生物，切实加强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检疫性有害生物监测防控工作。推进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管，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加大重要湿地保护力度。

4. 切实加强海洋资源保护利用。强化陆海统筹管理，科学编制《嘉兴市海岸带保护利用规划》。加快历史围填海区域的开发利用，合理优化调整未开发区块，加大用海项目报批，推动项目落地。加强海洋资源监管，抓好海洋督察问题整改，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全面停止新增围填海项目审批。强化海洋生态保护修复，组织开展以生物为核心，涵盖地形地貌、底质和水体环境的生态监测，指导平湖市积极争取省级“蓝色海湾”生态修复项目，指导海盐县做好海洋生物资源恢复增殖放流工作。

5. 持续深化“三地一治”矿政管理。全面推进地热资源矿业权管理制度改革试点，积极探索创新地热勘察开发管理流程，完善地热监管机制。探索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地面沉降联防联控新机制。强化矿山监督管理，推进绿色矿山创建，指导海盐县做好六里山建筑石料矿新设采矿权工作。推进秀洲运河一号井、嘉善云澜湾地热绿色矿山建设。推进城市地质成果应用与转换，重点在地质资料标准化汇交管理、跨行业资料共享共建、高铁新城地下空间资源精细调查等方面实现长效应用。有序开展嘉善县、桐乡市、海宁市等城市地质调查工作，推动重点地区三维地质结构模型深化与更新。

（四）聚焦“惠民生”，着力构建“利民为本”的共治

共享体系

1. 健全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系。全面开展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完成 2021 年自然资源清查成果，摸清全市资产家底，同步建立清查统计制度。探索建立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制度，明确资产价值，研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通则。落实政府向同级人大常委会履行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构建范围明确、分类科学、报告与报表相辅相成、实物量与价值量相结合的报告体系。有序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全年完成 1 个市级、60 个县级项目公告登簿前主体工作。

2. 提升不动产登记规范化服务水平。完善“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深化信息共享集成，拓展不动产电子证书（证明）。加快推进全类型不动产登记规范化建设，加大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供给，实现高频业务在线办和跨省办。开展不动产登记信用建设与承诺制改革研究，切实加强对不动产登记领域申请人失信行为的信用管理。加快推进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和地籍调查数据库的清理整合汇交。持续化解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部署开展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工作。

3. 严格规范土地征收管理工作。有序推进成片开发征地工作，组织开展嘉兴市 2022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申报，完成各县（市、区）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审查工作。定期开展征地补偿安置政策落实、征地程序履行情况监督检查，规范征地行为，依法保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组织实施浙江房屋征迁监管在线应用工作，实现房屋征收拆

迁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持续推动农村回迁安置问题整改工作。

4. 强化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按照“三个必须”要求，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纳入局党委重要议程。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的关系，严格规划准入，切实加强化工园区土地开发利用管控。提升地质安全风险防控能力，组织开展全市地质安全风险防控，建设全市地下水与地面沉降监测网络、编制各县（市、区）地质安全风险“一张图”，完成地质灾害分区评估成果更新。加强海洋防灾，提高风暴潮、海浪的在线监测能力。加强森林防火，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完成全市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和林区输配电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任务。

（五）聚焦“大平安”，着力构建“依法行政”的自然资源法治治理体系

1. 加强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健全完善自然资源执法体制机制，配合推进大综合执法改革。全面完成土地例行督察、耕地保护督察、矿产资源督察、海洋督查等反馈问题整改。常态化推进卫片执法检查“月清、季核、年度评估”工作，违法耕占比控制在1%以内，力争零通报、确保零问责。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清查整治行动，以“零容忍”态度坚决遏制新增，存量问题做到应排尽排、应报尽报。常态化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

2. 严格野生动物保护执法监管。深入开展严厉打击张网捕鸟违法行为三年行动，突出重点区域、重点季节，组织开展常态化巡护检查。充分发挥野生动物资源保护联席会议制

度作用,强化部门协作,加强全链条监管和执法打击,依法查处非法猎捕、杀害、出售、经营利用等破坏陆生野生动物案件,形成强大的震慑力和高压态势。加强警示教育和宣传引导,加强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人员管控,加快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共治”的长效体制机制。

3. 规范自然资源依法行政。坚持“应调尽调、有错必纠”原则,将调解、见面等程序贯穿复议、诉讼案件具体办理流程,加强与司法部门沟通协调,有效降低复议诉讼案件发案量和败诉率。规范行政审批权力委托下放,持续开展年度“双随机一公开”事项监督检查。加强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认真做好行政执法文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八五”普法,选取平湖作为自然资源“双普阵地”,积极打造法治文化品牌。

4. 加强测绘地理信息行业监管。强化测绘资质监管,认真做好资质申请、资质升级、信息补充和修改等审核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开展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完善测绘信用评价体系。加强地图管理,严把地图市场准入关,开展重点领域“问题地图”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地图义务监督员工作机制,积极开展国家版图宣传教育活动。做好突发公共事件和自然灾害应急测绘保障服务。

5. 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围绕平安护航“二十大”总体目标,加强自然资源规划领域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做好“一事双交”119件信访积案化解,确保实现“2022年4月底前基本清零,5月底前全部清零”的化解目标。规范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引导信访人依法信访。坚持“应公

开尽公开”，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6. 深化推进“三改一拆”。加大违法建筑减存控新力度，推广平湖市违法建筑分类处置经验，指导各地制定出台违法建筑处置政策意见。结合“低散乱污”企业整治攻坚行动，合力清缴存量违建，全年拆违500万平方米以上。严格管控新增违建，重点加强工业园区及市本级低密度小区巡查力度。深化推进专项整治，实施精准拆违600个点位以上。依托数字化管控手段，探索完善基层违建治理新模式，试行别墅小区违建管控力评价指数。加快推进违建安全治理指数评价工作，力争完成全市工业区违建数据库构建。推进无违建创建创先争优，争创省级无违建示范县（市、区）1个，争取获评省级拆改项目2个，防违控违示范镇（街道）2个。

（六）聚焦“数字化”，着力构建“数字赋能”的整体智治体系

1. 深入推进自然资源规划数字化改革。在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2.0平台方案基础上，迭代升级嘉兴节点，加快完善功能架构，建设空间数据归集中心，健全数据目录体系，开展空间数据归集、治理与共享，实现与省节点的互联互通。谋划建设应用场景及工具，争取纳入“一地创新、全省共享”名单。加快推进“浙里高效用地”重大应用建设，选取经开、海宁作为试点，以工业用地评价为主要内容，建立完善工业用地全生命周期评价管理机制。在海盐、桐乡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推行“耕地智保”应用场景建设。加快推动平湖海洋灾害智防平台应用场景上线运行。

2. 加快推进测绘地理信息重大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国家试点。组织开展总体设计评审，完善标准体系建设。全面落实地理实体等基底数据生产，统筹协调省市县三级管理体系，深化自然资源管理和相关行业领域的应用场景构建。深化“三维嘉兴”全域一体化建设。全面完成全域实景三维、高精路网等数据采集修饰与完善，建成全域“三维智能底板”，形成“三维智能中台”。拓展高精度地理信息服务领域，为全市提供统一的实景三维地理信息数据服务和三维基础性平台。推进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工作。力争 2022 年底全面完成各项普查工作，同步建设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数据管理系统。

3. 完善基础测绘协同更新机制。严格落实《嘉兴市大比例尺基础地理信息资源更新实施方案》、《嘉兴市大比例尺基础地理信息资源更新技术方案》要求，实现全市域中心城区和所有建制镇建成区 1:500 比例尺基础地理信息资源全覆盖并建立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全域 1:2000 比例尺基础地理信息资源每年动态更新并更新 3D 产品。加强基础测绘项目全市统筹，编制年度基础测绘计划，完善考核办法，统筹推进全市重大基础测绘项目组织实施。

4. 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全面完成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建立日常变更机制，指导县级做好季度、半年度变更举证工作。加强调查监测成果监督评价，强化成果统计分析，促进调查监测成果共享应用。高质量开展城镇国土空间监测试点，科学构建监测指标、技术方法和工作模式。扎

实做好地理国情监测工作，探索与年度变更调查有机融合。

（七）聚焦“两手硬”，着力构建“层级联动”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体系

1. 加强党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时刻对照 12 个“永远不能忘记”，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和“两个维护”的示范引领者。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建立常态长效机制。全面建设“红船资规学堂”，用好“学习强国”，深入开展“学理论、促业务”专题研讨、“规划未来·自然有我”青年理论学习征文大赛等。全面落实“双建争先”工程和市委关于党务干部队伍建设的相关意见，认真做好支部换届工作，组织系统培训，持续擦亮一支部一名片。持续聚焦用好“七张问题清单”为牵引的党建统领工作机制，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市县联动全力建设红船资规“8090”宣讲团，打造“青·自然”课堂品牌，推动党建、队伍、业务深度融合。强化机关文化建设，深化“唯实惟先、善作善成”最佳团队评创机制。

2. 加强队伍建设。牢固树立“实干实绩实效论英雄”导向，营造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团队文化，深入实施自然资源人才发展“十四五”规划。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注重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基层干部的用人导向，抓好干部选拔交流。加强优秀人才引育，进一步改善干部队伍知识与年龄结构。大力实施队伍大提升行动，精心制定培训计划，重点提高“七种能力”。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全面推行平时考核制度，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

为实干者鼓劲。围绕“四有要求”，持续推进基层自然资源所规范化建设。

3. 加强廉政建设。坚持惩防并行，以《廉廉不忘》为主阵地，浙政钉、微信、OA 学习园地为延展，通过“案例+动漫+短视频+条规释义”形式普及纪法知识。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扎实开展专题警示教育活动，在培育“不想”中实现“不敢”“不能”的升华。坚持查改并重，组织全市不动产登记领域工作履职情况专项整治。驰而不息纠治“四风”，严肃查处不吃公款吃老板、违规出入高消费娱乐场所、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礼卡、酒驾醉驾等享乐奢靡问题及隐形变异问题，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坚持纠树并举，深入推进清廉工程建设、自然资源清风五大行动，聚焦土地整治、规划审批、招标投标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廉政风险，完善权责清单制度，落实重要岗位、关键环节的制度设计和流程优化。

嘉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日印发
